

98-04-40-05D

郵政存簿儲金 ☒ 無摺存款
Postal Passbook Savings ☐ 憑金融卡存款

存款單(郵局留存聯)
Deposit Slip (without passbook/by ATM card)

郵局代號 700	局號	檢號	帳號	檢號	日期 Date
Account No.	2 4 4 1 3 7 6 0 4 4 2 0 7 1				年 月 日 (Y) (M) (D)
戶名 Name	輔大附屬中學 蔡榮發			存款金額 Amount	仟 萬 拾 萬 仟 佰 拾 元
				新臺幣(小寫) NT\$	3 6 0 0

儲匯壽險專用章

主管：_____

存款人 ☐ 本人 ☐ 他人姓名：
Depositor A/C Holder Name (Non-A/C Holder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電話：

存款代理人姓名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電話：

Name of agent

個人資料當事人請先瞭解「郵政儲金匯兌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」相關內容後(可洽各地郵局索取或於郵局網站下載【網址:https://www.post.gov.tw】)，填妥本單據交郵局辦理。

印 證 欄	無摺存款金額3萬元以下得不留存身分證統一編號；3萬元(含)以上者，存款人(或存款代理人)請出示身分證明文件以供確認身分。 Please present identification documents if the amount is NT\$30,000 or above				
	備註欄				

交易代號：1520 無摺存款 1527 金融卡窗口存款

126,000束(200張) 114.08. 190x210mm 80g/m² 模 本類檔案保管5年(鴻發)

(限10字，如需印錄存款人姓名，請加註姓名)

戶名 Name		
日期 Date	局帳號 A/C No.	
交易代號	交易金額 Amount	
※本聯由電腦印錄，存款人請勿填寫。 ※存款人請參閱注意事項內容。		

交易代號：1520 無摺存款
1527 金融卡窗口存款

※本聯請妥為保管，以便日後查考。

存款人收執聯(注意事項)

1. 本單係提供儲戶未攜帶儲金簿辦理存款使用，匯款至他人帳戶請使用入戶匯款單；請勿依陌生人指示將款項存入非本人帳戶，以免受騙。
2. 無摺存款金額3萬元以下得不留存身分證統一編號；3萬元(含)以上者，請出示存款人(或存款代理人)身分證明文件。
3. 請存款人(或存款代理人)當場核對本聯電腦印錄之各項資料是否正確，如有錯誤應當場要求更正。日後如需調閱本單且非儲戶本人者，須依委託方式辦理。
4. 本聯各項資料係機器印錄，如非機器印錄或經塗改或無經辦局戳記者無效。

儲匯壽險專用章